西南政法大学200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规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3/2021_2022__E8_A5_BF_ E5 8D 97 E6 94 BF E6 c80 203598.htm 一、总则 第一条 复 试是进一步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、创新能力及潜在能力的重 要环节,是录取工作的重要依据,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 重要组成部分。随着研究生招生规模和学校招生自主权的逐 渐扩大,复试在整个研究生招生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 重要。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(以下简称研招办)和学科组应 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,采用多样化的考 察方式、方法,加大复试权重,制定和完善复试标准,严格 执行复试程序,提高复试的公平性、公正性、科学性和有效 性。 第二条 所有拟录取考生必须参加复试,复试合格后方能 录取。 第三条 复试比例(参加复试人数与本学科专业招生规 模数之比)原则上应不低于1:1.2。 第四条 为维护考生合法 权益,研招办应至迟在复试前一周将复试工作办法(含复试 程序、方法、复试权重及复试成绩计算方法等)告知考生。 二、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来源:www.examda.com 第五条 学校研 究生招生委员会(下设研招办组织日常工作)负责制定全校 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原则;根据教育部划定的招收硕士 研究生入学考试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,结合初试成绩确定 本校复试基本分数线;分配各学科专业当年度招生名额;审 批各学科组上报的拟录取名单及调剂、破格复试名单;统筹 全校的复试工作。 第六条 各学科专业复试领导小组(以下简 称领导小组)由学科负责人、学术骨干、硕士生导师5人以上 (含5人)组成。如人数不够的,可吸收部分具有高级职称的

同行参加。每个领导小组须配备1-2名记录员。 领导小组的职 责是: 根据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复试规则,研究 制定本学科专业的复试标准、复试方法及复试命题管理办法 ,建立复试试题库(复试试题及其答案在启用前均系国家机 密材料)。 对本学科专业考生实施专业课笔试、综合情况 面试、外语口语测试或其他复试工作; 确定拟录取名单和 申请调剂、破格复试名单;来源:www.examda.com 对参加 复试而未予录取的考生作必要解释和处理遗留问题。 三、复 试内容及形式 第七条 复试内容包括以下基本方面: 1.专业 素质和能力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; 全面考核考生对 本学科(专业)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,利用所学理 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,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 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; 外语听说能力; 创新精 神和创新能力。 2. 综合素质和能力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 品质等; 本学科(专业)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(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)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 的情况; 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(遵纪守法)、协作性 和心理健康情况; 人文素养; 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来 源:www.examda.com 第八条 复试工作应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和 具体内容采取以下不同的形式: 1. 笔试 同等学力加试由 研招办组织实施加试。每科考试时间3小时、满分为100分。 试题内容应涵盖所报考专业要求的本科主干课程。试题难易 程度应严格按本科教学大纲的要求掌握。 外语听力测试 由 研招办统一组织实施。测试方式以记笔记形式在答题卡或答 卷纸上填涂、完成句子、回答问题等。测试时间35分钟(放 录音时间约30分钟),成绩满分为20分。 专业课测试。2

. 外语口语水平测试 原则上由复试小组组织实施。不能自行 组织实施的,可由研招办协调外语学院教师予以协助。3. 面试 为了更加全面了解考生情况,考查其对基本专业知识的 掌握程度、综合素质及潜质。复试小组应注意把握面试时询 问的广度和深度,做到泛问与追问相结合,多层次、多角度 地考察考生。具体要求: 核查考生出示的经研招办签有" 已复试报到"字样的准考证、身份证等相关材料是否一致, 杜绝冒名顶替。 每生时间不少于15分钟。 定数量的复试题目,然后通过抽签方式确定各位考生的具体 复试内容。 对每位考生的作答进行现场记录,记录在《西 南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登记表》中的指定版面。 按照《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复试量化得分表》(见附件一) 当场给出分数,并告知考生本人。 面试结束后,在《西南 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登记表》复试评语栏中给出评 语。 四、其他复试(复查)内容 第九条 研招办应对参加复试 考生的以下事项进行审查: 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来源 : www.examda.com 应认真核对考生身份证上的照片是否与本 人相貌以及《准考证》、《报名登记表》上的照片一致。 对毕业证书及学生证的审查 应对全部参加复试的非应届生的 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、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进行严格审 查。无原件考生(学生证显示不是应届生的考生)一律不准 参加复试。如对原件有疑问,由研招办向发证单位核实。 在 国外获得学位的考生,应提供由教育部留学生服务中心出具 的学历、学位认证书。无此认证书者不得录取。 对档案材 料的审查 应向统考、联考、单考中已确定复试资格的考生的 档案管理部门调取其人事档案材料,全面审查其政治、业务

情况。若未录取或录取为定向培养、委托培养考生的档案材料,待审查后及时以机要件寄送形式退回档案调出部门。对身体状况的审查 统一组织参加复试的考生在校医院体检。体检标准按教育部有关招生体检规定执行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